

证券代码：300358

证券简称：楚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号

债券代码：123240

债券简称：楚天转债

##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更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玉潭镇新康路 1 号楚天科技公司会议

室

#### 4、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代表股份 235,309,53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9.8625%。

##### （1）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232,583,43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9.4007%。

#####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2,726,1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4618%。

##### （3）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本次会议无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

（4）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2,726,1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4618%。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唐岳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现场到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周飞跃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5,230,4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4%；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8%；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08,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1620%；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033%；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47%。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5,230,4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4%；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8%；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08,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1620%；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033%；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47%。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5,230,4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4%；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8%；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08,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1620%；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033%；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47%。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5,230,4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4%；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8%；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08,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1620%；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033%；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47%。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5,249,2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44%；反对 6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2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8365%；反对 60,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16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5,249,2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44%；反对 60,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2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8365%；反对 60,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16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5,230,4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4%；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8%；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08,1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1620%；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033%；弃权 3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3347%。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5,234,5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81%；反对 7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12,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3091%；反对 7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690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35,267,63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22%；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745,3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4967%；反对 41,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1、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3 日